

市委十一届二次全会昨日举行

(上接一版)全会要求,要以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升能力为目标,聚焦组织生活不严肃、组织制度不落实、组织观念淡化等问题,切实增强组织生活的活力。要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双重组织生活、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主题党日”等制度,确保组织生活有质量、有效果、全覆盖。要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指导兰考县委常委班子民主生活会为标杆,切实提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质量。要经常、广泛、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真正把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一有力武器用好用活。

全会强调,要以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为目标,聚焦干部选任程序不规范、干部结构不合理、“四唯”取人、跑官要官等问题,树立正确的干部导向。要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坚持事业为上、公道正派选人用人。要高度重视“一把手”和关键岗位领导干部的选配工作,加大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力度,重视选拔女干部、非党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努力形成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干部队伍。要改进干部选拔任用方式,严把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自觉防范和纠正用人上的不正之风。要完善多元正向激励体系,坚持“三个区分开来”,建立容错纠错机制,真正使敢担当、敢负责、敢作为在干部队伍中蔚然成风。

全会指出,要以“双覆盖、双提升”为目标,聚焦部分基层组织软弱涣散、政治功能弱化、服务功能不足、新兴领域覆盖不到位等问题,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要探索不同领域党组织设置和发挥作用的有效途径,创新提升农村、城市社区、高校、国有企业、机关事业单位等传统领域党建工作,建立健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新兴领域基层党组织,促进各类基层党建提质增效。要推动各领域基层党组织把准功能定位,把政治属性放在首位,增强坚持政治方向的坚定性、维护党的领导的自觉性、联系群众的紧密性,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发挥更大作用。把服务群众、做群众工作作为基本职责,大力推进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在服务中体现党的政治优势,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感召力。

全会强调,要以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为目标,聚焦作风不严、为官不为、监管不力和“四风”、腐败问题,进一步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要从严教育,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要从严监督,严格落实党内监督条例,加强和改进巡察工作,把纪律挺在前面,综合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要从严纠正,持之以恒地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正“四风”,坚决惩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坚决整治庸懒散拖、为官不为等现象。要从严执纪,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不断完善廉洁风险防控体系,努力从体制机制上预防和遏制腐败的产生。

全会要求,各级党组织要强化主体责任,层层传导压力,抓好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的推进落实。要完善责任体系,形成党委统一领导,相关部门齐抓共管,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党建工作格局。要坚持领导带头,从市委常委会和各级党委(党组)做起,从市级党员领导干部和市委委员、各级各单位“一把手”做起,带头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诚恳接受各方面监督。要严格考核问责,把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对管党治党不到位、不尽责的,要严肃问责。

全会号召,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的正确领导下,牢记责任,扎实工作,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不断开创党的建设新局面,为率先在全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现代化进程、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提供坚强保证,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大胜利召开!

市委委员和市委候补委员出席会议。不是市委委员和市委候补委员的市级现职党员领导干部,市四大班子秘书长、副秘书长,市委各部委由市委常委担任正职的部门常务副职,市纪委常委,市委巡察组组长,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各工作(专门)委员会党员主要负责同志,各县(市)区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市直机关各单位党员主要负责同志,市级领导担任正职的单位常务副职,部分出席党的十八次、省十次党代会、市十一次党代会的基层党员代表,市属新闻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关于对《郑东新区龙湖地区九如路西、鑫惠路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进行公示的公告

《郑东新区龙湖地区九如路西、鑫惠路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已编制完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河南省城市规划公示制度》《郑东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现对以上规划进行公示,详情请登录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东新区规划分局网站http://zdgghj.zhengdong.gov.cn/进行查询。

本公示期为2017年1月10日至2017年2月23日,若有异议请于2017年2月23日17:00前将意见反馈至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东新区规划分局。联系电话:0371-67179875 联系地址:郑州市熊儿河路才高街交叉口卫群大厦南座1020室 邮政编码:450018

2017年1月10日

关于对《郑州市郑东新区黄河南路东、正光街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进行公示的公告

《郑州市郑东新区黄河南路东、正光街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已编制完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河南省城市规划公示制度》《郑东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现对以上规划进行公示,详情请登录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东新区规划分局网站http://zdgghj.zhengdong.gov.cn/进行查询。

本公示期为2017年1月10日至2017年2月23日,若有异议请于2017年2月23日17:00前将意见反馈至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东新区规划分局。联系电话:0371-67179875 联系地址:郑州市熊儿河路才高街交叉口卫群大厦南座1020室 邮政编码:450018

2017年1月10日

关于对《郑东新区白沙组团第BS19-29-01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进行公示的公告

《郑东新区白沙组团第BS19-29-01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已编制完成。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河南省城市规划公示制度》《郑东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现对以上规划进行公示,详情请登录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东新区规划分局网站http://zdgghj.zhengdong.gov.cn/进行查询。

本公示期为2017年1月10日至2017年2月23日,若有异议请于2017年2月23日17:00前将意见反馈至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东新区规划分局。联系电话:0371-67179875 联系地址:郑州市熊儿河路才高街交叉口卫群大厦南座1020室 邮政编码:450018

2017年1月10日

公示

现有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在我局办理郑州市管城区建兴路(鼎瑞街一站马屯路)、利川路(建兴路一河西路)道路的《建设工程(交通)规划许可证》。依据《城乡规划法》《行政许可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特此公示。如有意见和建议,请于10日内向我局反馈。联系电话:67188526 67188508 联系人:王学斌 郑州市城乡规划局 2017年1月10日

关注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省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一批人事任免

本报讯(记者 李娜)昨日下午举行的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接受李亚、许甘露、赵建才、张广智同志辞去河南省人民政府副省长职务的决定。会议表决通过了一批人事任免案。免去詹玉荣同志的河南省人大常委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免去陈砚秋同志的河南省人大常委会民族侨务工作委员会、外事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免去牛学理同志的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委员职务。免去陈建生同志的河南省人大

委会副秘书长职务。任命陈建生同志为河南省人大常委会民族侨务工作委员会、外事工作委员会主任。任命韩长峰同志为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任命夏林同志为河南省人大常委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主任。任命吴长忠同志为河南省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委员。决定免去郭洪昌同志的河南省人民政府秘书长职务。决定免去孙廷喜同志的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职务。

决定免去朱孟洲同志的河南省农业厅厅长职务。决定免去朱焕然同志的河南省财政厅厅长职务。决定任命朱焕然同志为河南省人民政府秘书长。决定任命刘伟同志为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决定任命宋虎振同志为河南省农业厅厅长。免去陈东亚同志的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免去王云峰、李兰同志的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审判员职务。免去王辉同志的郑州铁路运输

学院院长职务。免去马军杰同志的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信访局局长职务,任命其为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局副局长。免去尚学文同志的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职务,任命其为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信访局局长。免去李小山同志的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任命其为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命苏进平同志为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局执行一庭副庭长。任命张丽娜、张莉、董俊杰、王高峰同志为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审判员。

环保罚单 11个月开出逾4亿

2062人工作不力被问责

本报讯(记者 李娜)昨日召开的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听取并审议了省政府关于环境保护法贯彻实施情况三级联动联合执法检查报告和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去年前11个月,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191天,2062人因环境保护工作不力被问责。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同比增多

去年前11个月,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191天,同比增加16天。PM10累计浓度121微克/立方米,同比减少7微克,下降5.5%;PM2.5累计浓度为67微克/立方米,同比减少8微克,下降10.7%。

工业污染治理方面,全省在运的130台5340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全部实现超低排放改造。扬尘污染治理方面,累计对1.23万家在建项目工地进行了综合整治。机动车污染治理方面,淘汰黄标车、老旧车43.2万辆。燃煤散烧管控方面,依法取缔

无证无照散煤销售点3570个,天然气替代散煤使用量近3500万立方米。

83个治污项目建成或开工

碧水工程重点治污项目建设中,2016年要求完成的86个项目中,已建成46个,在建37个。全省18个省辖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为99.8%,10个省直管县(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为100%。

不断加大督政问责力度

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以来,我省不断加大督政问责力度,对2062人进行了问责,其中组织处理62人、党纪处分474人、政纪处分461人、诫勉谈话通报批评等1065人,其中处级干部64人、科级725人、科级以下1273人。

同时,环境行政处罚案件立案4242起,下达处罚决定3515起,罚款金额42361.456万元。

市政府安委会下发通知

汲取1·4煤矿事故教训 多措并举消除安全隐患

精神,深化推进大检查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活动,对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进行查漏补缺,并结合各自辖区或行业领域工作实际,制定有针对性的强化措施,确保取得实效。要进一步强化责任,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属地管理”“三

管三必须”要求,层层压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确保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不折不扣落到实处。要进一步加大检查执法力度,采取明察暗访、联合执法、专项检查等形式,开展全方位、全覆盖、不留死角的安全生产检

查执法,强力消除安全隐患,确保不发生各类事故。要进一步加大舆论监督,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和重大隐患的公开曝光力度,形成强大震慑。五要进一步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强化责任追究,推动责任落实。六要进一步强化信息报送工作,确保信息畅通。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公示

挂牌时间:2016年12月15日至2017年1月4日 郑政出(2016)148号(网)土地,位于木荷路东、河阳路北,使用权面积89055.27平方米,竞得人为中国中建地产有限公司,成交价40494万元。 郑政出(2016)149号(网)土地,位于创新大道东、河阳路北,使用权面积75987.55平方米,竞得人为中国中建地产有限公司,成交价34552万元。 郑政出(2016)150号(网)土地,位于豫十路南、诚乐路西,使用权面积109723.1平方米,竞得人为郑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成交价7209万元。 郑政出(2016)151号(网)土地,位于贺江路南、京广南路西,使用权面积10107.47平方米,竞得人为河南德润置业有限公司,成交

价6922万元。 郑政出(2016)152号(网)土地,位于人和路东、瀛江路南,使用权面积3823.51平方米,竞得人为河南德润置业有限公司,成交价2756万元。 郑政出(2016)153号(网)土地,位于人和路东、瀛江路北,使用权面积4506.21平方米,竞得人为河南德润置业有限公司,成交价3196万元。 郑政出(2016)154号(网)土地,位于长江路南、云台路西,使用权面积4921.15平方米,竞得人为河南同德置业有限公司,成交价3644万元。 郑政出(2016)155号(网)土地,位于永兴路北、经三街西,使用权面积31249.79平方米,竞得人为河南新福源置业有限公司,成交价19947万元。 郑政出(2016)156号(网)土地,位于景致路北、慧科环路西,使用权面积55582.98平方米,竞得人为河南新福源置业有限公司,成交价35290万元。 郑政出(2016)157号(网)土地,位于长青路南、郑新大道西,使用权面积50529.99平方米,竞得人为河南永威置业有限公司,成交价35422万元。 郑政出(2016)158号(网)土地,位于新州路北、青山路西,使用权面积29996.33平方米,竞得人为河南正商中州置业有限公司,成交价25002万元。 郑政出(2016)159号(网)土地,位于海淮北街北、丰乐路西,使用权面积26805.06平方米,竞得人为郑州泉舜中州上城房地产有限公司,成交价36509万元。 郑政出(2016)160号(网)土地,位于海

滩街东、黄河路北,使用权面积87656.29平方米,竞得人为郑州泉舜中州上城房地产有限公司,成交价120609万元。 郑政出(2016)161号(网)土地,位于孟砦北街南、铁东路东,使用权面积7633.67平方米,竞得人为郑州杰人置业有限公司,成交价9950万元。 郑政出(2016)162号(网)土地,位于南桂路南、地泰路西,使用权面积42489.15平方米,竞得人为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交价51088万元。 郑政出(2016)163号(网)土地,位于南桂路南、地泰路东,使用权面积26333.51平方米,竞得人为郑州九如置业有限公司,成交价32386万元。 郑政出(2016)164号(网)土地,位于鼎盛大道南、地泰路东,使用权面积18810.9平

方米,竞得人为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交价22336万元。 郑政出(2016)165号(网)土地,位于鼎盛大道南、地泰路西,使用权面积14060.15平方米,竞得人为深圳安创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交价16494万元。 郑政出(2016)166号(网)土地,位于鼎盛大道北、地泰路东,使用权面积23790.08平方米,竞得人为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交价28059万元。 郑政出(2016)167号(网)土地,位于鼎盛大道北、地泰路西,使用权面积21706.34平方米,竞得人为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交价17025万元。

2017年1月10日